



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的 学生培训与课程设置

印第安纳大学访学札记之二

杨利慧 安德明

印大民俗学系(2000年更名为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①)在美国之所以享有很高的声誉,除了它建立历史长(它是美国设立最早的民俗学系)、教职员工多(目前有16位专职教授、11位兼职教授、6位名誉教授、3位特别项目教授、4位办公人员、1位管理民俗学图书馆的博士)、著名教授多(以后我们会进一步介绍他们)之外,开设课程多和招收研究生多也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源源不断地培养出大批民俗学专业的学生,是印大民俗学系声名远扬、并长期成为美国民俗学教学和科研中心之一的另一个关键。目前该系在读研究生(含硕士生博士生)有120来人,每学期开设的课程虽然有同有异,但大体上每学期向本科生开设的课程总有20门左右、研究生课程有20门以上。这一回我们就来和大家谈谈印大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对于学生的培训以及课程的设置情况。由于涉及的问题多,为避免琐碎,我们就拣重点和对国内民俗学教学较有参考价值的说一说,而且我们将特别侧重其中民俗学专业的设置情况。

一、民俗学专业的本科生培训和课程设置

印大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向全校的本科生开设课程,对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感兴趣的是本科学生可以通过学习该系课程而获得民俗学专业或音乐文化学专业的学士学位。无论是打算主修或是辅修该专业,学生进

入印大伊始,往往会先与该系的本科生导师联系,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特长,商议自己的学习计划、选择哪些必修课程等,使学生为将来的发展早做准备。一般刚进门的新生首先要学习一些介绍性的必修课,例如“民俗学概论”、“世界音乐与文化”、“美国民俗”等,同时学习外语、数学、英语作文等。而且该系还鼓励学生选修人类学系、社会学系、世界各民族研究诸系等相关单位的课程。

一般提前一个学期,印大民俗学系就会向学生免费提供印刷好的下一个学期的课程手册,其中比较详细地介绍该系即将开设的所有课程(包括本科生和研究生的课程)、各课的主要内容、上课时间、上课地点、任课教师、教师对该课程的要求(学生需要阅读的书目、应该完成多少篇作业、如何进行考试等)。在印大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的课表中,标号 F499 以内的课程,都是为本科生开设的。其中,100 号打头的基本是介绍性的课程,要求刚进入该专业、或正考虑是否进入该专业以及非民俗学专业的学生学习。例如 F101“民俗学概论”(3 学时)主要介绍民俗与民间表达方式中的各种形式与体裁,如故事、歌谣、手势、信仰、游戏、谚语、谜语和传统艺术等,并且介绍民俗在人类生活中的角色和地位。F131“美国民俗”(3 学时)将介绍美国社会不同群体、不同种族、不同职业、不同区域、不同宗教的群体中体现出的各种民俗、传统表达行为、传统艺术、观念与行为实践。200 号打头的课程具有更强的专业性,集中介绍民俗学和音乐文化学的理论与方法,以及与其他学科的联系、一般方法论等,学生通过选修这部分的课程,基本上能完成民俗学系主修或辅修的课程要求。例如 F251“民俗学的理论与方法:音乐文化学概论”,引导学生了解在音乐与文化研究方面的各种理论、方法、关键问题、争论问题、教学和研究的资料来源等。300 号打头的课程是介绍世界各特定地区和民族的民俗与音乐的。例如 F305“东亚民间宗教”(3 学时),引导学生了解在当代中国、韩国和日本流行的各种民间宗教,如韩国的萨满教、中国的多神崇拜和日本的神道教,由此帮助学生提高在阐释文化和理解世界其他民族生活方式方面的能力。400 号打头的一般是更深入地探讨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领域里的各种问题的。例如 F420“民俗/民间生活/民间音乐的形式”(3 学时),将引导学生一起审视各种民俗及其表演的形式、内容和功能,同时介绍有关的理论与研究方法。F497“民俗学的专业讨论”(Seminar for Folklore Majors, 3 学时),是本科课程的最后一道大餐,要求所有民俗学专业的学生必修,老师将结合学生感兴趣的题目,和学生一起讨论民俗学领域里的各种问题。



·印大本科生上课的方式与中国的差不多,以老师讲为主,但如果是人数少的小课,一般老师都会用各种方式鼓励学生发言,听取他们对阅读材料的意见,鼓励课堂讨论。几百学生的大课要发起讨论会困难一些。民俗学系每学期给本科生开设的“民俗学概论”,尽管有两位教授同时开课,但每个课堂的本科生也总有两三百人之多,所以课堂上基本不大请学生讨论。但系里每学期要另外聘请6位民俗学专业的研究生当助教(T. A.),每周三次,把这些上概论课的学生分成小班,每个研究生负责一班,就教授讲过的内容引导学生讨论,并负责答疑。

本科生需要阅读的东西比起研究生来自然要少些,一般每门课需要阅读3本左右的指定教材。但遇到认真的教授,日子也不会轻松。例如我们去年秋季选听的“美洲土著人的神话学”(F352),主讲教授 Schrempf 博士就要求学生阅读5本书,参与课堂讨论,期中期末各撰写一篇论文,并通过一次闭卷考试。

这样,如果学生完成了人文学院对于本科生的修课要求,同时至少在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取得了30个学时(Credit Hour)(他至少应该修2门100号打头的课、2门200号打头的课、2门300号打头的课、加上F497以及别的专业里的两门课程)的话,他就可以拿到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专业的学士学位了。这方面的培训为学生提供了关于艺术、教育、历史保护、档案管理、信息交流(Communication)、跨文化沟通、人类多样性的理解等方面的丰富知识,从而为学生就业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二、民俗学专业研究生的培训和课程设置

研究生的情况比本科生的复杂,所以我们下面拣几个重点来说。

(一) 导师委员会

在印大研究生的培训过程中,很少特别倚重某一个导师个人,而是特别突出“集体智慧的结晶”的重要性。在这里,各种各样的导师委员会(Committee)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例如该系有“一般顾问委员会”(General Advisory Committee,简称GAC)和“个人导师委员会”(Individual Advisory Committee,简称IAC)。一般顾问委员会由两至三位教授组成一个指导小组,每年两次向学生提供下学期选课的咨询。所有新入学的一年级研究生(包括硕士生和博士生)都必须征求他们的意见。

每年春季,那些还没有确定自己的个人导师委员会或者还没有组成自



已论文答辩委员会的二年级或二年级以上的研究生，也会和 GAC 成员商议自己下一步的学习计划。

“个人导师委员会”对学生来说具有更强的个人针对性。一般在第二个学年开始，研究生就应该组成自己的“个人导师委员会”，以取代一般顾问委员会来对自己进行具体指导。IAC 由学生根据自己的特殊学习兴趣和研究计划，邀请三位教授担任自己导师委员会的成员，其中的两位必须是民俗学系的全职教授，并由里面的一位担任 IAC 的主席（通常就由研究生导师担任）。研究生每个学期都要听取 IAC 指导意见。IAC 的主席也可以定期召开会议，听取研究生的学习情况。

研究生开始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撰写论文之前，还需要成立自己的“硕士论文（或项目）研究委员会”（Thesis/Project Research Committee）或者“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Dissertation Research Committee，简称 DRG），分别由 3 至 4 位教授组成，专门负责指导研究生的学位论文。一般说来，研究生在组成自己的硕士论文（或项目）研究委员会或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后，其个人导师委员会即不再存在。但有时，硕士论文（或项目）研究委员会可以同硕士生的个人导师委员会并存，前者专门负责指导学生的学位论文，后者则负责指导学生的课业学习和研究计划。研究生论文委员会的主要成员，通常情况下仍然是其个人导师委员会的成员，不过，研究生也可以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全部选择个人导师委员会以外的教授组成自己的论文研究委员会。我们向现任系主任 John McDowell 博士询问导师委员会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变换（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替代个人导师委员会）以及这样变换的好处。他说这样做是为了给研究生（特别是博士研究生）一些调整的余地，假如他觉得原先的个人导师委员会里有的教授对他的课题实际上没有太多研究，或者不感兴趣，或者导师小组的成员之间不能很好地合作等等，他可以借确定“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之机，重新调整指导教授委员会的组成，这样会帮助研究生更好地完成学业任务。

（二）研究生的课程设置

中国的研究生课程往往划分成硕士生课程和博士生课程，硕士生博士生各上自己的课，课程内容不同，深度也不一样，硕士生博士生之间的学术交流往往只能在私下里进行。印大的情况则有所不同。这里并没有对博士生课程或硕士生课程加以特别区分，硕士生、博士生经常一起听课，一起讨论，相互启迪，互通有无。只不过在学分和论文的要求上，博士生要更高些。



以下是印大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开设的所有研究生课程,其中一些课程名称、具体授课内容会根据具体任课教授的不同等因素而有所变动。此外,我们会特别对一些重点课程或者中国民俗学界不太熟悉的课程进行较详细的介绍。

第一组:F500—525 关于理论和方法的基础课和必修课

F501 “民俗学诸问题的讨论”。该课往往邀请本系的其他民俗学教授做讲座,介绍民俗学领域的不同理论、方法和讨论话题等。学生需要提前阅读有关指定书目,然后在课堂上与教授们一起讨论。

F516 “民俗学理论与方法讨论(之一)”。该课引导学生打破理论与方法、体裁与样式的划分,而注重从哲学、实践、学术等多角度来思考民俗学是什么。

F517 “民俗学理论与方法讨论(之二)”。该课引导学生熟悉那些奠定世界民俗学发展史的关键人物以及他们的代表性观点,了解其观点形成的历史、文化和社会情境(Context),讨论他们的观点和方法对于我们今天理解民俗、理解民俗如何形成和它们在社会中起的作用等所做出的贡献。

F523 “民俗学(或者音乐文化学)的田野作业”。该课向学生介绍指导民俗学者进行田野作业时的各种理论和方法,包括设计调查计划、搜集资料的方法以及调查成果的展示等。这门课的实践性很强。例如2001年春季学期上这门课时,教授经常要求学生结合课堂内容,在课下进行观察和访谈,例如分别让学生观察不同地方(例如图书馆、洗衣房、健身房等)不同人物的言行,或者在同一个地方(让学生观察同一个节日庆典),拍摄各自的幻灯片并撰写各自的调查报告,然后在课堂上展示自己的调查成果,比较各人的不同观察结果,分析讨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等。学生借此机会,既可以学习观察、访谈、写调查报告等方法,又可以进一步掌握民俗摄影和幻灯片放映的技术。

F525 “民族志名著导读”。该课是按照历史发展的线索,对民族志研究与写作领域里的一些主要风格进行介绍和评述。介绍和评述时特别注重不同民族志的写作与一定情境下的学术、政治、文化、艺术等因素息息相关;同时民族志会受到撰写者个人因素的影响;引导学生注意那些有名学者在撰写民族志时所使用的方法,讨论他们的贡献和局限。

第二组:F526—599 关于民俗的形式

F527 “民间诗歌与民歌”

F531 “世界音乐概览”



F535 “仪式与节日”

F540 “物质文化与民间生活”

F545 “民间叙事”

第三组：F600—699 关于区域民俗研究

F600 “亚洲民俗或民间音乐”

F609 “非洲与美裔非洲人中的民俗或民间音乐”

F617 “中东民俗或民间音乐”

F625 “北美民俗或民间音乐”

F635 “欧洲民俗或民间音乐”

F638 “拉丁美洲的民俗或民间音乐”

F640 “美洲土著印地安人的民俗或民间音乐”

F651 “太平洋地区的民俗或民间音乐”

第四组：F700—799 理论课程

F714 “音乐文化学诸范畴”

F715 “英格兰和苏格兰的流行歌谣”

F722 “关于民俗学或音乐文化学的理论讨论会”

F731 “民俗学/音乐文化学中的档案工作和文献工作原则”

F734 “民俗学与文学”

F736 “民俗学与语言”

F738 “民俗中的心理问题”

F740 “民俗学/音乐文化学发展史”

F750 “表演研究”

F755 “民俗,文化,社会”

F792 “传统乐器”

F794 “民俗学/音乐文化学领域中的文本誊写与分析”

第五组：F800—899 特殊功能课程

F801 “如何教民俗学课”

F802 “印第安那州的传统艺术”

F803 “民俗学/音乐文化学的实验课”。该课目的在于指导学生如何在公共项目和机构(例如大众艺术服务机构、博物馆、历史委员会、或者档案馆等)里更好的工作。学生需要阅读指定材料并撰写报告。

F804“民俗学/音乐文化学的特别话题”。该课特别显示出民俗学系对于“大众民俗”(Public Folklore)的关注,意在通过与地方有关机构的合作,



告诉学生记录和保护地方历史和文化的的方法。例如 2001 年夏季开设的这门课程,主题为“文化、残疾人和社区建设”。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同印大所在地布鲁明顿市的残疾人服务中心、社区成人活动中心等合作,学生来自美国、中国、墨西哥、苏丹等世界各地,有民俗学者,有社会学者,有社区服务工作者,他们在 3 个星期的时间里,首先通过阅读,掌握造成残疾的多方面原因(例如政治的、审美的、伦理的等等),然后通过与残疾人及其家庭的访谈、通过调查布鲁明顿市各公共设施对于残疾人服务设施的建设情况等,记录下布鲁明顿的地方残疾人的生活、他们的内心世界和他们对现实社会的期望。同时,一些学生还特别调查了在布鲁明顿市生活的外国人,他们因为生活在社区的边缘而实际上成为了“残疾”人。通过这样的学习,学生既掌握了记录和保护地方历史和文化的的方法,又增加了对社会和人性理解,可以为建设更加合理的社区而服务。

F840 “研究与讨论”(3 学分):旨在帮助学生有系统地陈述自己的博士论文写作计划,并准备博士研究生的资格考试(Qualifying Examination)。但学生应该自己选择课堂上要讨论的问题,并且自己课下找相关的其他老师给自己的论文写作计划提意见。

F850 “硕士论文/研究计划博士论文”:硕士研究生写论文可以获得 6 个学时,博士研究生则可以获得多到 30 个的学时。

(三)、获得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的要求

在美国攻读研究生学位,时间上比中国的研究生要宽松许多。硕士生原则上可以有最多到 5 年的时间来完成学位要求,博士生则在修完所有学分后,还可以有多到 7 年的时间来完成博士论文。

要想在印大获得民俗学或者音乐文化学的硕士学位,必须具备以下条件:(1)完成 30 个学时,包括完成民俗学/音乐文化学系的修课要求。这 30 个学时的获得又必须符合以下要求:学生必须要完成必修课 F501、F516、F517、F523、F740 的学习,还需要从“民俗形式”、“区域民俗研究”以及“理论课程”三组课程中各选一门,作为选修课的成绩。另外,学生可以通过写硕士论文而拿到 6 个学时。(2)学习一门外语。(3)完成硕士论文或研究项目,同时通过口头答辩。前面说过,硕士生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撰写论文之前,需要成立自己的“硕士论文(或项目)研究委员会”,由学生与教授磋商并选定一位教授任主席,另选两位教授做委员。委员会将负责指导该生的硕士学位论文或研究项目。硕士研究项目(Master's Project Option)应该能证明学生具有独立进行田野研究或者文献研究的能力。研究结果可以是



待发表的论著，可以是多媒体的 CD—Rom，可以是博物馆展览，或者展示其他大众民俗。在硕士生的硕士论文或研究项目被认可之前，学生需要参加一个长约一个小时的口试（这还不是最后的答辩），考试内容往往是由研究委员会针对学生研究对象的有关内容提出问题，以检验学生对研究对象的熟悉程度。如果考试失败，委员会会要求学生补考。

通过了学位论文答辩后，硕士阶段的学习就基本大功告成了。

拿到博士头衔自然更难，不是“过五关斩六将”，休想最终拿到博士学位。

对于博士生专业素质的培训当然从硕士阶段就已经开始了。在印大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如果一个硕士研究生想在拿到硕士学位后继续攻读的话，在他的硕士学习的第二学年里，他就要向系里的“研究生事务委员会”（Graduate Affairs Committee）提交一篇一两千字的论文，论文的主题由该委员会指定。委员会由此审核学生在民俗学/音乐文化学领域的观点和概念方面的综合掌握程度、学生在进行学术写作（包括论文的组织 and 文字的运用）、学术资料的使用等方面的能力，并决定该学生是否适宜继续攻读博士学位。

简单的说，取得博士学位要具备下列条件：（1）已经取得硕士学位（这在博士生必须拿到的 90 个学时中就占据了 30 个学时）。（2）90 个学时，也就是说，在具备硕士学位之后，他还需要通过课程学习和学位论文写作，另外取得 60 个学时的学分。其中，有 36 个学时必须是民俗学/音乐文化学专业的必修课程。包括：F501、F516、F517、F523、F740、F840。另外再从 F526—599、F600—699、F700—799 三组课程中各选两门，共六门选修课。博士研究生还可以通过 F850“博士论文/研究计划”而获得 30 个学时。（3）在别的系辅修一至两个专业（例如主修民俗学专业、辅修人类学专业或者女性学研究，也有不少学生选择“信息与交流”即 Communication 专业等）。辅修的目的在于扩大学生的课程选择范围。许多学生借辅修课程一方面开阔视野，一方面拓宽自己的专业适应范围，积极为自己将来的就业谋职扩大机会。至于辅修什么专业和课程，可以与自己的导师或导师委员会商议决定。（4）两门外语。（5）通过博士生资格考试（Ph. D. Qualifying Exam）。（6）完成博士论文并通过答辩。

围绕着博士论文的撰写，还有一系列关口要过。

首先，博士生以及由他/她选定的主席，要另外邀请 3 位该系全职或兼职教授组成“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然后一起商议他的论文选题。



其次,撰写博士论文写作计划,提交研究生院。

如果研究涉及他人权益,例如要涉及他人言论、隐私、观念信仰等,必须事先取得“人类权益委员会”(Human Subjects Committee,简称HSC)的同意。由于民俗学专业的调查和研究往往会涉及被调查者(Informant)的意见,所以印大的教授和学生都会主动接收HSC提供的信息,而且在调查中会要求被调查者签名承认自己于某时某地说过什么话、做过什么事,以取得HSC的认同。

第三,博士候选人资格考试。与中国把所有正在攻读但尚未拿到博士学位的学生都统称为“博士生”的叫法不同,美国人把那些正式进入或者已经完成博士课程学习、但尚未通过资格考试的学生,称为“博士生”(a doctoral student);那些已经完成了博士课程学习、修够了所有学分、并且通过了资格考试的学生,则被称为“博士候选人”(a doctoral candidate)。也就是说,成为博士候选人之前,必须:(1)完成60个学时的课程学习;(2)两门外语课成绩合格;(3)取得了其他专业的辅修成绩;(4)通过博士候选人资格考试。资格考试包括笔试和口试两部分,由其“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主持进行。一般学生都会在此考试之前至少3—6个月,就和“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商议并决定自己论文的选题,商论文进度、格式、资格考试的侧重点等,并就侧重点问题进行准备。学生需要先就主要涉及问题提供阅读书目,经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同意后,即围绕上述书目准备可能提出的问题。一般来说,笔试的部分会针对学生的研究题目而涉及3方面内容:1、民俗学的一般历史、理论与方法;2、某一种民俗学体裁的知识;3、某一文化区域或某一历史阶段的问题。学生可以把笔试的试题带回家,并在一周内独立完成,答题纸的页数一般不少于15页。资格考试的口试部分往往与论文撰写计划报告会(Proposal Hearing)一道,于笔试之后的两星期内举行(叫做Exam/Hearing)。在准备资格考试笔试的同时,学生就需要与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密切合作,确定自己的论文题目,同时撰写10—15页的论文计划。计划需要写明论文要探讨的问题、使用的理论和方法、研究的学术意义等。考试时学生一般先汇报自己的论文撰写计划,然后由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的教授们就其笔试或论文写作的有关问题提问。委员会最后将考试成绩送交研究生院。如果考试失败,委员会将再举行一次考试。但补考不得再次失败。

资格考试通过后,学生才能被正式称作“博士候选人”,美国学生戏称之为“ABD”(All but Dissertation)。这时候学生已经具备了相当广泛的知识



和实地调查的计划和能力,只差进行博士论文的写作了。

从这个时候开始,学生还有最多不超过7年的时间来最后完成自己的博士论文。很多美国学生利用这个机会一边打工养家或生孩子,一边调查、写论文。也有许多学生快刀斩乱麻,在三四年里就拿到博士学位的。

第四,博士论文及其答辩。

学生完成论文初稿后,首先要交送博士论文研究委员会,听取意见并进行修改。定稿后,学生就可以和委员会主席商议答辩的时间,并提前一个月将论文送到答辩委员手中。答辩时,委员们将就论文是否“不需要修改”、“轻度修改”、“大幅度修改”、“完全失败”等选择进行表决。如果建议修改,委员会会和学生商议完成修改的具体日期。

答辩。与中国研究生答辩时张贴海报、希望听众越多越好的做法不同,让我们多少有些奇怪的是,这里的研究生答辩一般喜欢悄悄地进行,答辩的当事人一般不会愿意让别的学生来旁听。今年民俗学系答辩的研究生不少,但我们问过一些学生,即使平时关系不错,他们也不希望我们去旁听。我们向一位已经在这里拿到硕士学位的中国留学生询问为什么,她说在美国(听说德国也一样),答辩被认为是非常隐私的个人的事,许多人都不愿意旁人在场,目睹自己如何被挑剔的考官们拿捏的“残酷”场面。要等答辩胜利结束后,他们才愿意和人一起共享快乐,或者一起涌到酒吧去大喝一顿,或者在自己家里搞个盛大的 Party,以示庆祝。

三、研究生课程的阅读材料、授课方式及其他

我们刚到印大的第一个学期,一下选了五六门课。头一个星期和一些老师、学生说起我们选课的情况他们都咋舌道:“你们想自杀吗?”初时不明白什么意思,后来开始知道什么是自杀的滋味了——在这里读个研究生学位可真不容易!要读的东西太多了!

每学期开始的头一个星期,各门课的教授都会发给一份课程教学大纲,写明课程进度、每节课要讲的内容、需要阅读的参考书或论文等。本科生的参考书一般有3~4种,研究生的参考书则3、4种到10、20种不等。例如曾经去中国讲过学的 Henry Glassie 教授,他讲“民俗学的理论与方法”一课时,参考书就列出了几十种,每次课讨论其中的一本,但他要求大家特别熟悉其中的4、5本。以研究神话学和世界观为特长的 Schrempf 教授以严谨而著称,他的课阅读量总是很重。他开设的“民族志名著选读”,列出



了14种民族志,要大家每周看一本,然后课堂讨论。

除参考书外,几乎每个教授都会另外自己编订一本阅读材料集(Reader),把该课程需要阅读的单篇论文合订成册,要求学生买来阅读。由于版权问题,每学期开学前,教授都会列出自己课程需要读的各篇文章的名称和出处,交由印大的书店去复印,然后装订成Reader卖给学生(卖书所得收入的一部分就由书店直接转交原作者,教授不必亲自和他们打交道)。Reader的厚薄不一。作为表演理论的代表人物之一的Bauman教授,博闻强识,敏锐谨严,他开“信息交流与文化中的表演”课时Reader就厚达403页!

由于阅读量大、学习负担重,研究生的生活都不轻松。我们接触的民俗学专业研究生,一般读书都比较刻苦、自觉,经常听见他们聊天时说自己昨晚读书读到1点以后才睡觉。而在参加Party的时候,每到8、9点钟,便总会有研究生抱歉说要提前离开,因为第二天的阅读材料还没有看完。我们两个外国人,又想多听课,又想多读书,英语阅读又比美国学生慢,所以经常睡眠不足、心里上火,一段时间里日子实在不好过。

再说上课的方式。

研究生的课,和中国许多地方一样,多采取讨论式(Seminar)。不过美国学生发言非常积极,创造性和主动性很强,教师大可不必为冷场发愁。在讨论中,教授也没有什么特殊权威,大家平等讨论,教授很少直接批评学生的想法“不好”或“不行”(即使与他的想法相左),而特别注重鼓励学生创造、创新。有时在我们看来有些怪诞的意见,老师也只是笑笑说:“哦,那真有意思。”接着会向学生提供进一步研究的参考书目、面临的困难和需要注意的问题。

我们曾和一位在中国学教育专业的学者交流中国和在美国在课堂教育方面的差异,她说美国教授在课堂上很少空谈理论,不注重灌输知识,而是注重自己的经验(experience),捎带着谈些理论,知识性的东西让学生自己去学。我们觉得她的话非常有道理。例如Henry Glassie讲田野调查,并不特别讲多少理论,而是紧密地结合自己的几十年的田野调查经历,谈如何进行田野调查:自己调查的目的、行动和调查的结果。例如他说自己田野调查时,一般前3个月只在村里到处走动、观察,干一般人干的事,同时写日记,详细记录自己每天看到的和感受到的事,每天都要写20—25页的日记。自己撰写民族志时即考虑文风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又要考虑如何使自己的调查和研究成果裨益于资料提供者及当地社会。听他的课,可以让学直

接观察和了解一个优秀的、有经验的民俗学家是如何思考、又如何实践的。

当然,我们发现这样的教学也存在一些问题。例如有的教授会一上课就开始介绍马林诺夫斯基的主要思想和方法,然后让学生讨论马氏的某一著作,但学生可能对马氏的个人经历、学术观念的形成以及他在整个学术界的地位等问题缺乏了解,因而他们可能会特别熟悉马氏的某一著作,但依然对马氏及其学术思想缺乏系统的把握。这一点上,中国的教学方式似乎要好一些:注重基础知识、注重系统掌握的方法让我们受益匪浅。

印大民俗学系的教授们上课的方式也比较多样,即使是研究生的课程,也多姿多彩。幻灯和录像是最常使用的方法。例如 Henry Glassie 讲“民俗学的理论与方法”,就经常使用幻灯片,用幻灯图片做线索,连贯起自己要讲的内容,既线索清晰,又图文并茂、生动直观,成为印大民俗学系最受欢迎的课之一。例如他给大家讲表演理论时,使用了他在土耳其研究民间艺术——织毯——时拍的许多幻灯片。且不说这些照片有多么美(Glassie 可以说是位艺术家,他常自己设计自己著作的版式、封面、插图等),他的解说也具有很强的逻辑性和学术性。他一开始就给大家展示了一幅编织精美的地毯,说这就是一个 text。然后他依次向学生介绍地毯的编织者、地毯摆放的位置、编织者生活的村庄、牧羊、剪羊毛、纺羊毛、染色、编织的过程、编织地毯技艺的传授、织毯妇女之间的友谊、地毯的去向、地毯的交易市场,如此等等——这就是 context,使学生从中认识“地毯对于那些织毯人的意义”。

再说作业。

除了听课、阅读外,研究生取得一门课程的成绩还需要写数量不等的论文。写多少论文由任课教授自己决定,有让学生期末写一篇的,也有期中、期末各写一篇的,也有不断要求学生写论文或者报告的(例如田野作业课,学生就需要反复进行访谈、参与观察,然后撰写报告五六篇)。论文写什么题目由学生自己决定。每次研究生做课程论文之前,教授往往会请选课学生一个一个在课堂上公开向大家讲解自己要做什么、为什么这么做、打算如何做等。然后在座的研究生会一起讨论存在什么问题、新的思路或提供新的参考书目和资料等。我们对这种研究生的 Presentation 特别有兴趣,因为它往往会告诉我们美国民俗学界最新的一代人都在想什么。例如民俗学发展史的课上,老师让学生写期中论文,让学生通过写论文,学习如何将过去的民俗学资料,运用于不同目的和方法的研究。学生写什么的都有,如



日本的民族民间艺术与 Alan Dundes 提出的“民族自卑感”、Tylor 的遗留物学说看欧美民俗学之间的联系、Malinovski 与赞比亚民俗等等，视野都很开阔。再如“音乐文化学的田野作业”课上，有学生反省自己在调查和研究音乐表演过程中，在访谈、与被访谈者的互动、以及自己对访谈的阐释等整个过程中，做出的多种选择，以说明在整个过程中，三者实际上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而不是彼此独立的。也有学生调查音乐表演过程中观众的不同反应。还有学生研究因特网是否是一种文化，以及它对民族志方法带来的挑战。在“性别与表演”课上，有学生研究美国农民对脱衣舞女的态度，从中看他们对于性的观点以及性别观；有学生谈日常会话中话语权如何转换；有人谈非洲某国的妇女如何举行示威游行、从中看性别与政治的对抗与协商等。总之，美国学生注重创造性和追求个性的特点在这里往往得到充分的体现。

我们在印大访学期间，常常羡慕和感叹民俗学与音乐文化学系所设课程、特别是研究生课程的数量之多、系统性之强。而该系在研究生培训过程中的其他一些长处，例如教学方式灵活多样，既注重大量知识的灌输，又积极鼓励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创造性等等，对启发并改进我们国内的研究生教学也不无参考价值。

①音乐文化学(Ethnomusicology)是一门研究世界各地各种音乐的学科。它不仅关注音乐的声乐属性，更着力于探讨音乐在人类生活中的作用、分析音乐与文化的关系并对音乐进行跨文化的研究。这一学科认为，世界各地的人们每一天都在创造和聆听音乐。在人们的生活中，音乐既是娱乐性的，又是具有政治、社会、宗教和经济诸方面属性的一种严肃的文化事项，人们既用它来丰富自己的生活，又通过它来表达对社会的评判。作为一种表达自我的文化交流形式，音乐既反映着社会的变化，同时又引导着社会的变化。

(安德明：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副研究员；杨利慧：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